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目 录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4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14点45分开始

地 点：深房广场48A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刘征宇先生

序号	议 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筹备及股东到会情况
二	审议议案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三	股东现场互动
四	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五	监票、计票、合并网络投票数据
六	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七	法律顾问对大会有效性进行见证
八	会议闭幕

议案：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控股股东建议，赵忠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前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汪健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当选后，汪健飞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截至本公告日，赵忠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赵忠良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9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请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11日

议案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汪健飞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湖北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除此之外，汪健飞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汪健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